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0317)

關於監事會主席辭職及建議委任董事的公告

監事會主席辭職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監事**」)會(「**監事會**」)主席徐萬旭先生(「**徐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於2025年7月11日向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報告，辭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辭職後，徐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徐先生確認與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辭職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上述辭職報告自送達監事會之日(即2025年7月11日)起生效。徐先生的辭職不會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會影響監事會工作的正常運行。

徐先生於任職期間勤勉盡責，獨立公正，為本公司規範運作和持續發展發揮了積極作用。本公司對徐先生在任職期間所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建議委任董事

本公司宣佈，於2025年7月11日召開的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上，董事會通過決議，同意提名羅兵先生(「**羅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羅先生的

委任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股東會**」)審議。若該建議委任獲本公司股東在股東會上審議通過，其任期自於股東會當選之日起至第十一屆董事會屆滿，並將根據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釐定其薪酬。此外，如獲股東會選舉通過，則羅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

下文載列擬選董事羅先生的履歷詳情：

羅兵，男，56歲，中共黨員，1989年7月畢業於武漢船舶工業學校船舶內燃機專業，2002年8月完成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羅先生歷任黃埔造船廠造船機電車間副主任、主任、造船生產部部長、造船事業部經理；廣州中船黃埔造船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中船西江造船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中船桂江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中船廣西船舶及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黨委副書記、總經理、董事長、黨委書記；及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羅先生現任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羅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尚未釐定羅先生的薪酬，本公司將尋求股東於股東會上作出批准，以授權董事會釐定羅先生的薪酬及與彼訂立服務合約。

待股東於股東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與羅先生訂立服務合約。羅先生的最初服務年期將自彼獲委任當日起至第十一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羅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羅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董事候選人詳情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25年7月11日

本公司董事會的八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陳利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顧遠先生、任開江先生及尹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斌先生、聶煒先生、李志堅先生及謝昕女士。